2024年度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补充录用公务员

体检考察公告

我单位考试录用公务员现已进入体检考察阶段，体检考察工作按照《2024年度滨州市各级机关补充录用公务员公告》等规定执行。现将体检考察有关事项及要求公告如下：

一、确定体检考察人选

体检考察人选共4人（具体名单见附件）。考生看到体检考察公告后，请主动与招录机关联系，保持通讯畅通，积极配合做好体检考察工作。

经招录机关同意缓交单位同意报考介绍信的考生，应在体检集合日期前向招录机关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介绍信或解约（辞职）证明，逾期未提交的视为放弃录用资格。

本次招录对体检考察人选不再递补。

二、体检集合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

**集合时间：6月14日上午7：00**

**集合地点：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A419室**

体检费用：体检费用由考生承担，每人400元。

考生本人须按照规定时间持有效期内身份证、面试通知单和2张1寸近期免冠照片到集合地点集合，统一乘车前往体检医院。凡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集合统一乘车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

体检项目和标准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操作手册执行。对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职位，相关体检项目和标准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执行。

考生应认真完成全部体检项目，经体检医师提醒在规定时间仍不按要求完成体检项目的，视同自动放弃体检资格。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可在体检前主动与招录机关联系，办理确认和减免体检费用的手续。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或低保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有关证明，经招录机关审核确认后，办理减免体检费用的手续。

**体检注意事项：**

1.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2.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至12小时。

3.女性受检者月经期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和妇科检查。

三、考察工作时间安排、内容及要求

考察工作自即日起开始。

考察工作突出政治标准，主要了解考察人选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心理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情况，以及是否具有应当回避的情形，身心健康状况，与招考职位的匹配度等情况，重点考察人选是否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等政治要求。通过考察，审核人选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与真实经历背景相一致。

考察人选达不到公务员应当具备的条件、不符合报考职位要求以及存在《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第九条所列情形的，不得确定为拟录用人员。

联系电话：0543-8150170

附件：2024年度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补充录用公务员体检考察人选名单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年6月5日

2024年度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补充录用公务员

体检考察人选名单

|  |  |  |
| --- | --- | --- |
| 笔试准考证号 | 报考部门 | 报考职位 |
| 2401230102901 | 惠民县人民法院 | 法官助理职位 |
| 2401030502923 | 阳信县人民法院 | 综合文秘职位 |
| 2401230300923 | 阳信县人民法院 | 法官助理职位 |
| 2401280802210 | 阳信县人民法院 | 网络安全管理职位 |